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

董事

董事會由五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本集團已與各執行董事訂立服務合約，並與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訂立委任書。

下表載列有關我們之董事之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委任為董事日期
王錫豪先生	52	行政總裁 執行董事 <i>(負責本集團之整體策略管理 及企業發展)</i>	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
王芳柏先生	62	副執行總裁 執行董事 <i>(負責管理本集團之材料管理 功能以及本集團EMS業務之 銷售及業務發展功能)</i>	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
梁華根先生	52	營運總監 執行董事 <i>(負責本集團中國製造營運之 策略管理以及本集團之 產品設計及開發工程活動)</i>	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
何乃立先生	56	執行董事 <i>(亞之傑集團之總經理及 董事總經理)</i>	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四日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

姓名	年齡	職位	委任為董事日期
文偉洪先生	46	執行董事 (萬利達集團之董事總經理)	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四日
何黃美德女士	62	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四日
招永銳先生	47	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四日
葉成慶先生	56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四日
黎健先生	62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四日
張英相先生	58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四日

執行董事

王錫豪先生，52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並於一九九七年五月共同創辦本集團。王先生負責本集團之整體策略管理及企業發展。他直接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及行政事務，以及本集團圖像顯示卡、主機板及筆記簿型電腦業務之銷售及市場推廣事務。他亦位列本集團內若干公司之董事會。於一九九七年共同創辦本集團前，他曾於偉易達電腦有限公司擔任總經理。王先生於一九八二年獲英國南威爾斯 University of Swansea 授予電子及電機工程系理學士學位。王先生曾任TDEK之董事，該公司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公司，其主要業務為持有900,000股PC Partner Holdings股份。於TDEK根據重組向其股東分派其900,000股PC Partner Holdings股份後，TDEK不再有任何資產或任何目的並因此，股東向百慕達公司註冊署提交相關文件以使其自百慕達公司名冊上除外。TDEK已於二零一一年三月解散。現時及於過去三年概無於任何上市公司出任董事。王先生與何黃美德女士概無關連。

王芳柏先生，62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副執行總裁，並於一九九七年五月共同創辦本集團。王先生負責管理本集團材料管理事務及本集團EMS業務之銷售及業務發展事務。他亦位列本集團內若干公司之董事會。於一九九七年共同創辦本集團前，王先生曾於偉易達電腦有限公司擔任採購經理。現時及於過去三年概無於任何上市公司出任董事。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

梁華根先生，52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營運總監，並於一九九七年五月共同創辦本集團。梁先生負責本集團於中國之製造業務之策略管理及本集團產品設計及發展工程業務。他亦位列本集團內若干公司之董事會。於一九九七年共同創辦本集團前，梁先生曾於偉易達電腦有限公司任職超過14年，擔任測試工程師至總經理等不同職位。梁先生於一九八一年獲香港大學授予工程系理學士學位。現時及於過去三年概無於任何上市公司出任董事。

何乃立先生，56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於一九八九年創辦亞之傑科技。何先生現為亞之傑集團總經理兼董事總經理。他負責亞之傑集團之一般管理，包括產品、銷售及損益。他亦位列本集團內若干公司之董事會。於創辦亞之傑科技前，何先生曾任職於Plantronics Inc.、Compression Labs Inc.、Texas Instruments Hong Kong Limited及Telefunken Electronic Far East Ltd.。何先生於一九八零年獲Oregon State University授予電機及電腦工程系理學士學位，並於一九八二年獲授予以理碩士學位。他是美國加利福尼亞州之註冊專業電機工程工程師。現時及於過去三年概無於任何上市公司出任董事。

文偉洪先生，46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於一九九六年共同創辦萬利達科技。自二零零八年起，文先生擔任萬利達集團之董事總經理並負責銷售及市場推廣以及業務發展等事務。他亦位列本集團內若干公司之董事會。他於一九八八年獲香港大學授予文學士學位。文先生曾任萬利達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Vandar Global Limited之董事。由於萬利達集團將直接向一名位於台灣之第三方客戶銷售產品，故萬利達集團已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日作出股東決議案以將Vandar Global Limited清盤，而該公司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清盤。

非執行董事

何黃美德女士，62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何女士為本集團已故共同創辦人何顯宏先生之妻子。她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起出任PC Partner Holdings（現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何女士亦位列本集團內其他公司之董事會。何女士於一九七二年於Ryerson Polytechnical Institute完成三年制室內設計課程。現時及於過去三年概無於任何上市公司出任董事。何女士與王錫豪先生概無關連。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

招永銳先生，47歲，自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三日起擔任何黃美德女士之替任董事。招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他亦作為何黃美德女士之替任董事位列本集團內若干公司之董事會。招先生於一九九三年獲University of Wales授予電腦科學系理學士學位。招先生於畢業後曾於B.S.C Building Materials Supply Company Limited擔任系統支援主任。招先生亦於二零零八年獲香港浸會大學授予中醫學士學位。他現為註冊中醫師。現時及於過去三年概無於任何上市公司出任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葉成慶先生太平紳士，56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葉先生於一九七八年獲香港大學授予法律學士(榮譽)學位，並於二零零五年獲香港城市大學授予仲裁及爭議解決學文學碩士學位。他為律師、公證人、香港特區及中國委託公證人及太平紳士，且為香港執業律師超過20年。他現在出任遠東酒店實業有限公司及濱海投資有限公司(兩者均為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董事會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他曾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八日至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一日出任華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他熱心社區服務，他括出任香港律師會會長(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四年)、中國委託公證人協會有限公司理事會成員、香港中華總商會會董及常務會董(自一九八八年起)、基本法推廣督導委員會成員、海洋公園公司董事(自二零零六年三月十日起)、香港房屋委員會委員及上訴委員會(遊戲機中心)主席(自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日起)。

黎健先生，62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黎先生於一九七四年畢業於多倫多大學，持有商業學士學位，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加拿大安大略省特許會計師公會之特許會計師。黎先生在會計及管理方面有逾30年經驗。黎先生現為盛高置地(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零八年，他亦曾為盛高置地(控股)有限公司之首席財務官兼執行董事。黎先生曾於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三年就職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財務、庫務及行政管理功能單位之高級副總裁，及於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零年出任聯交所財務及管理服務部之執行董事。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

張英相先生，58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先生於一九七三年畢業於英國倫敦大學帝國理工學院，取得理學士(工程)學位，並於一九七八年取得哲學博士學位。他於一九八零年加入香港大學(「大學」)，現為電機電子工程系教授，同時亦為大學技術轉移處處長。他曾於大學擔任多個其他職位，包括於一九九四年至二零零零年間擔任工程學院院長。

張先生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四年借調香港政府，出任創新科技署政策顧問一職。

張先生為英國特許資訊科技學會英國電腦學會特許資訊科技專業人士及資深會員，以及電機及電子工程師學會(「IEEE」)高級會員。他亦是IEEE基金之理事。

董事們各人已確認就他／她而言，根據上市規則第8.10(2)條，他／她並無與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之本集團以外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除本招股章程本「5. 有關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之其他資料」一節及附錄五所披露者外，各董事已確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其他有關他／她獲委任之事宜須提呈股東注意，亦無其他有關他／她之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之規定作出披露。

公司秘書及高級管理層

梁秀芳女士，為香港特許秘書學會會員。梁女士持有英國倫敦大學法律系榮譽學位，以及中國政法大學中國法律專業文憑。

銷售及市場推廣

鄺國權先生，50歲，銷售總監 — *EMEAI*地區，負責本集團主機板、圖像顯示卡及消費者電子產品在歐洲地區之銷售及市場推廣。鄺先生於電子業擁有豐富經驗。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加入本集團前，他曾任銀星科技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及Norsk Data A.S. International Limited香港辦事處之總經理。鄺先生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取得電子工程學高級證書。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

江振國先生，51歲，銷售總監 — 亞太區及NALA地區，負責本集團ZOTAC主機板及圖像顯示卡在亞太區及NALA地區之通道部份之銷售及市場推廣。江先生持有香港理工大學高級證書。他於二零零五年四月加入本集團。

周康發先生，44歲，程式管理總監 — 圖形，負責本集團圖像顯示卡ODM/OEM業務之賬戶服務及程式管理。於一九九七年七月加入本集團前，周先生曾任偉易達電腦有限公司之生產材料控制經理。

黃文輝先生，49歲，產品部總監，負責本集團ZOTAC圖像顯示卡之產品市場推廣。黃先生於電子業界及於產品市場推廣、物流、採購及存貨控制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他持有香港浸會大學採購及供應學高級證書，以及香港理工大學及香港管理專業協會管理學文憑。他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加入本集團。

營運

賴瑞華先生，58歲，總經理，負責本集團於中國之天沛製造營運。他於一九九七年九月加入本集團。賴先生於電子及電腦業擁有逾20年經驗。於一九九七年加入本集團前，他曾任職於偉易達電腦有限公司、Fairchild Semiconductor (Hong Kong) Limited、Digital Equip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及Ampex Ferrotec Limited。賴先生持有香港理工大學機械工程系高級證書。

陳棋生先生，60歲，我們於中國之EMS部總經理。陳先生負責EMS業務之整體生產營運。陳先生於電子及電腦業擁有逾25年經驗。於二零零四年七月加入本集團前，陳先生曾任職於王氏電子有限公司、Everex Systems Inc.及National Semiconductor Hong Kong Limited等公司。陳先生持有香港科技學院(現為香港理工大學)電子工程高級文憑及香港大學工業工程學證書。

黃嘉寶先生，46歲，本集團主機板業務產品總監，負責本集團之主機板業務。黃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加入本集團。在此之前，他曾於台灣及美國之Abit Computer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

Corp.、DFI San Jose 及 OCZ Technology Group, Inc. 等電腦硬件公司擔任多個產品開發職位。黃先生持有台灣國立中興大學之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企業服務

黃志華先生，52歲，人力資源及行政總監，負責本集團之整體人力資源、法律及MIS及一般行政事務。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加入本集團前，黃先生曾與萬力半導體香港有限公司、依利安達電子有限公司及九龍倉集團有限公司等公司合作。他持有香港中文大學社會科學學士學位及英國 University of Warwick 工程業務管理系理碩士學位。

劉家禮先生，41歲，財務總監，負責本集團之整體財務及會計事宜，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加入本集團。他是美國會計師公會會員。劉先生畢業於加拿大溫莎大學，取得商學士學位，並畢業於加拿大西安大略大學，取得理學士學位。他亦持有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商業系統碩士學位。加入本集團前，他在財務會計管理方面擁有逾15年經驗，並曾於 Rolex (Hong Kong) Limited、華生電機有限公司、臨沂山松生物製品有限公司、甲骨文香港有限公司、志杰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及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等大型國際公司擔任管理職務。

董事薪酬

本公司會向董事償付他們因向本公司提供服務或就本公司之業務執行職能而必需及合理產生之開支。執行董事同時為僱員，並以僱員之身份收取薪金、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作為報酬。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向董事支付之薪金、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總額分別約為12,262,000港元、16,758,000港元、14,651,000港元及6,455,000港元。

根據目前有效之安排，本公司估計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付董事薪酬總額(不包括酌情花紅)約為13,000,000港元。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

有關上述服務協議條款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五「5. 有關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之其他資料 — 5.3 董事之服務合約及酬金 — (a) 董事之服務合約」一節。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根據上市規則第 3.21 及 3.22 條及附錄 14 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將為審核及監察本公司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審核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該三名董事分別為黎健先生、葉成慶先生及張英相先生，而黎健先生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之主席。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根據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成員包括葉成慶先生、黎健先生、張英相先生及王錫豪先生，而葉成慶先生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之主席。薪酬委員會考慮本集團支付予董事之酬金及其他福利，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薪酬委員會定期監控董事之酬金，以確定他們獲得適當水平之薪酬及待遇。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根據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成員包括葉成慶先生、黎健先生、張英相先生及王錫豪先生，而葉成慶先生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考慮委任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合規顧問

預期本公司將於上市後遵照上市規則第3A.19條之規定，透過與華高和昇訂立合規顧問協議，委聘華高和昇擔任其合規顧問，協議之預期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 (a) 就上市規則第3A.19條而言，本公司將委聘華高和昇為合規顧問，任期由上市日期起至本公司寄發載有其上市日期後首個完整財政年度之財務業績之年報之日；
- (b) 華高和昇將向本公司提供服務，包括有關遵守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規則、守則及指引之指導及意見；
- (c) 在發生以下事件時，本公司必須適時諮詢華高和昇及向華高和昇尋求建議：
 - i. 刊發任何監管公佈、通函或財務報告前；
 - ii. 擬進行交易(可能為須予公佈或關連交易)時，包括發行股份及購回股份；
 - iii. 本公司擬以與本招股章程所詳述不同之方式使用發售所得款項或本公司之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偏離本招股章程之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時；
 - iv. 聯交所或證監會或任何其他監管機關向本集團查詢有關(包括但不限於)其上市證券之價格或成交量之不尋常變動以及披露股價敏感資料等事項；
- (d) 本公司將就華高和昇直接或間接地有關或由於協議所述之委任而面臨之若干訴訟及申索以及所引致之損失向華高和昇作出彌償；及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

僱員

概覽

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有5,694名全職僱員。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按職能劃分之分析如下：

	僱員人數
生產	3,249
工程	342
品質控制	1,121
研究及開發	177
管理及行政	362
銷售及市場推廣	76
材料及物流	367
	<hr/>
總計	5,694
	<hr/> <hr/>

與僱員之關係

董事認為，我們與其僱員之工作關係良好。我們並無遇到影響其經營之任何罷工、停工或重大勞資糾紛。

為提高僱員士氣及生產力，僱員薪酬乃根據其表現、經驗及現行市場慣例釐定。管理層人員及部門主管之薪酬政策及待遇會每年檢討。除基本薪金外，僱員亦可能根據內部表現評核獲得與表現掛鈎之薪金。

員工福利

在香港，本集團強制性公積金條例(香港法例第485章)為所有於該條例生效後加盟本集團之香港僱員參與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供款乃根據僱員基本薪金之百分比釐定，並根據強積金計劃之規則於應付時自本集團之損益賬內扣除。本集團作為僱主之供款於本集團根據強積金計劃之規則向計劃作出供款時全面歸屬予僱員。本集團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之供款為1,000港元或有關月薪之5%(以較少者為準)，僱員亦須作出相同數額之供款。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

本集團之中國附屬公司參與有關社會保險計劃及住房公積金計劃。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有關勞動、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之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一節。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僱員及本集團顧問均有權參與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概述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五「6.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一節「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之條款概要」一段。